

## 智慧與道德

(箴言十四 16-18)

<sup>16</sup> 智慧人有所懼怕，就遠離惡事；愚昧人卻狂傲自恃。

<sup>17</sup> 輕易發怒的，行事愚昧；擅長詭計的，被人恨惡。

<sup>18</sup> 愚蒙人承受愚昧為產業；通達人得知識為冠冕。

### (一) 楔子

1. 聖經中所述的「智慧」並不是指一個人的「智商」，也不是指一個人的「操行」。而是指一個人的信仰，他與神的關係，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」，「愚昧人心裏說沒有神」。所以基本上，「智慧」是指一個人與神的關係，然而，我們卻不要誤解，以為「智慧」與道德及道理無關，非也，一個真正敬畏神的人，也是一個講道理的人，也是一個有道德操守的人，智慧與道德分不開的，我們不能像那些宗教狂熱者，拿著「上帝的名」幹出一些沒有理性，沒有道德的事情來，只不過一個人的「操行」是他「智慧」的果子，而非智慧的根源。
2. 箴言書十四 15-32 可分為三大段落：
  - A. v.15-18 智慧與道德
  - B. v.19-24 智慧與社會倫理
  - C. v.25-32 生與死的問題我們首先看看 v.15-18：智慧與道德。

### (二) 敬畏神 - 智慧的開端(v.16)

1. v.16 「智慧人有所懼怕，就遠離惡事；愚昧人卻狂傲自恃。」

這裏所謂「懼怕」是指「懼怕神」，或是一個更準確的翻譯是「敬畏神」(Who fears the Lord)，因為他敬畏神，就自然遠離惡事。試想，一個滿有權柄的人，面對著那些手無寸鐵的人，可任意妄為，但如果他是一個「懼怕神」的人，他就不敢作些惡事，因為他知道神是看到的，也會審判他的。

而愚妄人則不同，他們狂傲與自恃，所謂「狂傲」希伯來文是 *miteabber*，可直譯為「憤怒」，他們不是敬畏神，而是對神存著憤怒，對敬畏神的人也是存著憤怒。而「自恃」一字，希伯來文是 *uboteach*，意思是「自覺安全」(false sense of security)，所以中譯本譯為「自恃」，也是非常正確的。

### (三) 愚人本相(v.17)

1. v.17 「輕易發怒的，行事愚昧；擅長詭計的，被人恨惡。」

愚昧人有二大特色，其一：輕易發怒，脾氣極壞，其二設立詭計。首先，我們看看第一個特色，「輕易發怒」一字，希伯來文是 *æsar 'appayim*，直譯是 *short of face*，給人面色，或俗語所謂「黑口黑面」，換言之是指那些隨意發怒氣，發脾氣的人 (*a hot – tempered man*)，這樣的人只會作些愚拙的事，俗語所謂「火遮眼」，失去理性，只會作出一些極不智慧的事來。

第二個特色是「設立詭計」，希伯來文 *is mezimma* 提指那些專弄詭計謀來達到自己目的之人，我們可以看到愚昧人不曉得處理他的怒氣，或是暴發起來，作些愚拙的事，口出愚妄的話；或是懷恨在心，整天想盡辦法去陷害人，去破壞人，這正是愚昧人之特色！其結果是：被人恨惡，沒有人喜歡與這類人來往，因為一接觸他們就會受到傷害！

### (四) 智愚之別(v.18)

- v.18 「愚蒙人承受愚昧為產業；通達人得知識為冠冕。」

同樣的，這裏所謂「愚昧」和「知識」都非指頭腦精明與愚拙，而是指敬畏神與不敬畏神，愚蒙人就是指那些不敬畏神的人，他們所追求的都不是神所喜悅的事，箴言的作者稱這些事為愚妄、空虛，沒有實質，不值一文，但相反的，一個敬畏神的人則追求屬神的事，「知識者」乃屬神的事，這是他的冠冕，是極大價值與榮耀的，他們的人生取向不同，他們的結局也有不同。

### (五) 默想

1. 你是否「懼怕神」，抑或你是「當神有到」？
2. 你是否一個容易發脾氣的人？
3. 你是否一個懷恨在心，不能寬恕的人？